

证券代码：872396

证券简称：先创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中原证券

浙江先创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的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浙江先创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于2018年4月10日公司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05），由于该公告内容有误，本公司现予以更正。

一、更正前的具体内容

（六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17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》，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；

议案内容：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至2017年末未分配利润为未分配利润18,407,199.14元，资本公积1,637,463.09元，公司拟以15,000,000股为基数，以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1股（每股面值1元），转股1,500,000股；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.67元（含税），红股9股（不含税），本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4,005,000.00元（含税），送红股13,500,000股，本次送股并现金分红分配公司未分配利润17,505,000.00元。

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确认为准。本次权益分派完成后，公司总股本增至30,000,000股，公司资本公积余额为137,463.09元，未分配利润余额为902,199.14元。

详见2018年4月10日公司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18年年度权益分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08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3票，反对票数0票，弃权票数0票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改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；

议案内容：原章程第五条：“公司注册资本1500万元”，更改为“公司注册资本3000万元”；

第十五条：原公司股东的姓名（名称）、认购的股份数、出资方式及持股比例

序号	发起人姓名（名称）	认购股份数 （万股）	持股比例 （%）	出资方式
1	方振明	765	51	净资产
2	方依群	150	10	净资产
3	武义众强投资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585	39	净资产
	合计	1500	100	-----

更改为：

序号	发起人姓名（名称）	认购股份数 （万股）	持股比例 （%）	出资方式
1	方振明	1530	51	净资产
2	方依群	300	10	净资产

3	武义众强投资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1170	39	净资产
	合计	3000	100	-----

3、第十六条：“公司股份总数1500万股，均为人民币普通股，其中发起人持有1500万股，占公司发行的普通股总数的100%。”更改为：“公司股份总数3000万股，均为人民币普通股，其中发起人持有1500万股，占公司发行的普通股总数的50%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150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5%；送红股1350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45%。”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0票回避。

二、更正后的具体内容

审议通过《关于2017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》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；

议案内容：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至2017年末，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15,048,984.22元，母公司资本公积1,637,463.09元。公司拟以15,000,000股为基数，以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1股（每股面值1元），转股1,500,000股；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.67元（含税），红股7股（不含税），本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4,005,000.00元（含税），送红股10,500,000股，本次送股并现金分红分配公司未分配利润14,505,000.00元。

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确认为准。本次权益分派完成后，公司总股本增至27,000,000股，母公司

资本公积余额为 137,463.09 元，合并未分配利润余额为 543,984.22 元。

详见 2018 年 5 月 30 日公司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17 年年度权益分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08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3票，反对票数0票，弃权票数0票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改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；

议案内容：原章程第五条：“公司注册资本1500万元”，更改为“公司注册资本2700万元”；

第十五条：原公司股东的姓名（名称）、认购的股份数、出资方式及持股比例

序号	发起人姓名（名称）	认购股份数 （万股）	持股比例 （%）	出资方式
1	方振明	765	51	净资产
2	方依群	150	10	净资产
3	武义众强投资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585	39	净资产
	合计	1500	100	-----

更改为：

序号	发起人姓名（名称）	认购股份数 （万股）	持股比例 （%）	出资方式
1	方振明	1377	51	净资产
2	方依群	270	10	净资产

3	武义众强投资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1053	39	净资产
	合计	2700	100	----

4、第十六条：“公司股份总数1500万股，均为人民币普通股，其中发起人持有1500万股，占公司发行的普通股总数的100%。”更改为：“公司股份总数2700万股，均为人民币普通股，其中发起人持有1500万股，占公司发行的普通股总数的55.56%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150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5.56%；送红股1050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38.88%。”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0票回避。

三、其他相关说明

除上述更正内容之外，原公告其他内容不变，公司对由此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表示歉意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先创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5月30日